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委員曾銘宗等 12 人，鑒於學貸已成為莘莘學子沉重負擔，建議行政院半年內提出減輕學貸壓力方案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學貸人數逐年增加，1994 年僅 4 萬人，2000 年大量增加為 33.9 萬人，2009 年金融海嘯期間，更高達 81.7 萬人，至 2014 年雖有減少仍達 57.5 萬人。經分析，2014 年 57.5 萬人中高達 8 成為私立學校學生，私立大學四年貸款金額近 38.4 萬元，大學畢業生平均起薪僅 2.8 萬元，扣除住宿及必要生活支出，已所剩不多，要償還學貸本金利息，遙遙無期，已成為年輕朋友沉重的負擔。
- 二、又近年來政府教育經費大幅成長，以 2014 年為例，教育經費高達 2,069.9 億元，但學貸利息補助預算僅 30.9 億元，占教育部總預算 1.5%。政府須挹注更多經費來協助，減輕學生學貸壓力。
- 三、行政院雖於 2016 年 8 月 1 日起調降學生就學貸款利率降息 0.2% 至 0.4% 不等，每年可減輕 2,000 元利息負擔，受惠學生 43 萬人，但其成效仍屬相當有限。
- 四、因此，本席建議「每學期在校成績前 3%，得減免利息；累積四個學期在校成績均在前 3%，得減免利息外，亦得減免一定比率之本金」，請行政院參酌前開建議，半年內提出減輕學貸壓力方案，以期有效協助莘莘學子就讀高等教育，並紓解他們沉重的財務負擔。

提案人：曾銘宗

連署人：顏寬恒 鄭天財 Sra Kacaw 孔文吉 王惠美  
徐志榮 楊鎮浚 黃昭順 蔣萬安 吳志揚  
林麗蟬 林德福